

# 國立嘉義大學理工學院 106 學年度第 5 次院務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7 年 7 月 5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30 分

開會地點：理工大樓 A16-313 會議室

主持人：章定遠院長

出席者：許芳文副院長、梁孟主任、洪敏勝主任、陳建元主任、盧天麒主任(李龍盛助理教授代)、甘廣宙主任、張炯堡主任、陳嘉文教授、潘宏裕助理教授、余昌峰教授、陳文龍教授、李瑜章教授、林正亮教授、劉玉雯教授、洪燕竹教授、李龍盛助理教授、陳榮洪教授

請假者：嚴志弘主任、黃俊達教授、艾群教授、陳錦媽講師、徐超明教授、梁耀仁助理教授、林肇民教授

## 壹、主席報告：



學生事務處職涯發展中心通知各系追蹤 105 學年度畢業滿 1 年、103 學年度畢業滿 3 年級 101 學年度畢業滿 5 年之畢業生流向，請各系保持追蹤。

## 貳、報告事項：

本院 107 學年度院務會議代表、校級各項委員會及會議教師代表投票訂於 107 年 7 月 4 日下午 1 時 30 分至 7 月 6 日中午 12 時舉行，敬請與會主管轉知所屬專任教師踴躍參與投票。

## 參、討論議程：

提案一

提案單位：理工學院

案由：本院 107 學年度校務會議教師代表推選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秘書室 107 年 5 月 17 日通知辦理。(如附件 P1-2)
- 二、本校組織規程第 9 條規定，校務會議教師代表各學院經由院務會議推舉代表 4 人，專任教師人數超過 30 人者，每達 10 人多推舉 1 人，超過 5 人未達 10 人者，亦得推舉 1 人。推舉之代表具教授、副教授資格者不得少於三分之二，且每一系(所)以不超過 2 人為原則。
- 二、本院可選教師代表 11 人，其中副教授以上不得少於三分之二，

且一系(所)以不超過 2 人為原則。

### 三、計票原則：

- 1.每人最多可圈選 11 人，超出 11 人之選票，不列入計票。
- 2.最高票之前 11 人中，副教授以上必須有 8 人以上，不足時助理教授或講師排序較後者應退讓，由副教授以上人選遞補。
- 3.檢查各系當選人數是否超過 2 人，如有超過，則排序第三以後者應退讓，由同級之他系同仁遞補。(票數相同者，以抽籤決定)
- 4.另取候補代表 2 人。

### 決議：

- 一、修正計票原則 3：每系至少 1 人，至多不超過 2 人，如有超過，則排序第三以後者應退讓，由同級之他系教師遞補。(票數相同者，以抽籤決定)
- 二、本會應出席人數 25 人，實際出席人數 17 人，投票人數 17 人。
- 三、投票結果，107 學年度校務會議教師代表如下表：

編號	系 所	職稱	姓名	備 註
1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教授	洪敏勝	
2	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	教授	劉玉雯	
3	電子物理學系	教授	蘇炯武	
4	機械與能源工程學系	教授	陳榮洪	
5	應用化學系	教授	陳文龍	
6	資訊工程學系	副教授	盧天麒	
7	電機工程學系	教授	江政達	
8	應用數學系	副教授	林仁彥	
9	應用化學系	教授	黃正良	
10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教授	連振昌	
11	電子物理學系	教授	陳思翰	
候補 1	電機工程學系	教授	徐超明	
候補 2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副教授	朱健松	

### 提案二

提案單位：理工學院

案由：本院 107 學年度校教評會教師代表推選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人事室 107 年 4 月 27 日嘉大人字第 1079001714 號函辦理(如附件 P3-5)。

二、依據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3 條第 1 款略以：

校教評會置委員 17 至 33 人，由副校長、教務長、各學院院長及研發長為當然委員，另由各學院院務會議推選**不同系所未曾因違反學術倫理而受校教評會處分，學養俱佳、公正、熱心，且近五年內於各學院認可之國內、外著名學術期刊上有發表文章二篇（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含）以上或發表於具有審查制度之出版單位專書一本（含）或具審查制度之展演二場次（含）以上之教授代表組成之。**

**由各學院院務會議推選教授代表 2 人...**各學院推選委員 2 人中，**以男性及女性代表各 1 位為原則**，惟女性代表未達委員總數三分之一時，則按本校組織規程第 5 條所定本校各學院系所學位學程設置表各學院之排列順序，該學院二名代表為女性代表，以符合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之規定。但該學院無女性教授時，得推選其他校內外女性教授為其代表。

三、校教評委員代表每位任期 2 年，現任應用化學系林榮流教授，任期自 106 年 8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107 學年度本院須再推薦：女性教授 1 人(任期 2 年，107.08.01-109.07.31)、男性及女性候補委員各 1 人（候補期間 1 年，107.08.01-108.07.31）。

四、本院業於 107 年 5 月 16 日通知各系依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之規定，請有女性教授之學系推薦女性教授 1 名，其餘學系推選男性教授 2 名，送院辦理推選。各系推薦人選及五年內期刊著作如下：

(一) 女性教授人選：

系 所 名 稱	推 薦 人 選	五 年 內 期 刊 著 作
應用數學系	胡承方教授	附件 P6-7
電子物理學系	鄭秋平教授	附件 P8-9
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	劉玉雯教授	附件 P10

(二) 男性教授人選：

系 所 名 稱	推 薦 人 選	五 年 內 期 刊 著 作
應用數學系	吳忠武教授	附件 11-13
應用數學系	陳昇國教授	附件 P14
應用化學系	陳文龍教授	附件 P15

系 所 名 稱	推 薦 人 選	五 年 內 期 刊 著 作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連振昌教授	附件 P16-17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洪敏勝教授	附件 P18
資訊工程學系	王智弘教授	附件 P19
電機工程學系	徐超明教授	附件 P20-21
電機工程學系	林士程教授	附件 P22
機械與能源工程學系	陳榮洪教授	附件 P23

- 五、本選票男、女性教授代表分別計票，每張選票最多可圈選女性教授代表 1 票，男性教授代表圈選 1 票，超出之選票為廢票，不列入票數計算。女性教授代表第一高票者為正取代表，次之為女性候補代表，男性教授代表第一高票為男性候補代表，票數相同者以抽籤決定。

決議：

- 一、本會應出席人數 25 人，實際出席人數 17 人，投票人數 17 人。
- 二、投票結果，107 學年度校教評會委員教師代表如下

系所別	職稱	姓名	性別	備 註
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	教授	劉玉雯	女	
電子物理學系	教授	鄭秋平	女	女性候補委員
機械與能源工程學系	教授	陳榮洪	男	男性候補委員

提案三

提案單位：理工學院

案由：推薦本院 107 學年度學生職涯輔導工作推動委員會代表，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學生職涯輔導工作作業要點規定，學生職涯輔導工作推動委員會之成員由各學院推薦系(所)主管 2 名組成之。
- 二、本院近年推薦主管代表：

學年度	系所主管代表	
102	生機系連振昌主任	應化系古國隆主任
103	生機系朱健松主任	機械系丁慶華主任
104	應數系嚴志弘主任	資工系陳宗和主任
105	應用化學系梁孟主任	資工系盧天麒主任
106	電物系許方文主任	電機系甘廣宙主任

- 三、請推薦本院 2 名系(所)主管擔任 107 學年度學生職涯輔導工作推動

委員會委員。

決議：推薦本院機械與能源工程學系與應用數學系系所主管擔任 107 學年度學生職涯輔導工作推動委員會代表。

#### 提案四

提案單位：理工學院

案由：本院 107 學年度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聘任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國立嘉義大學理工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第 2 點規定：教評會由委員 7 至 13 人組成之，並置候補委員若干人，陳請校長核聘。院長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及主席，其餘由各系（所）各推選未曾因違反學術倫理而受校教評會處分，學術俱佳、公正、熱心，且近五年內於本院認可之國內、外著名學術期刊上有以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發表（含已接受）文章兩篇（含）以上（其中一篇須為 SSCI、SCI、SCI-E 或 EI 期刊論文）之專任教授一人組成之。教授不足者得由該系（所）教師評審委員會推舉本院教授擔任之。各系（所）所推選之委員需經院務會議同意後始得聘任。委員任期為一年，連選得連任一次。（如附件 P24-26）
- 二、本院各系推薦院教師評審委員名單如下，委員之五年內期刊著作資料如附件 6，P36-55：

系 所 名 稱	推 薦 人 選	五 年 內 期 刊 著 作
電子物理學系	陳思翰教授	附件 P27-29
應用化學系	林榮流教授	附件 P30-31
應用數學系	吳忠武教授	附件 P32-34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連振昌教授	附件 P35-36
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	劉玉雯教授	附件 P37
資訊工程學系	王智弘教授	附件 P38
電機工程學系	張慶鴻教授	附件 P39-40
機械與能源工程學系	陳榮洪教授	附件 P41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五

提案單位：理工學院

案由：國立嘉義大學理工學院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要點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 依據本校 107 年 3 月 28 日嘉大人字第 1079001164 號函辦理。(附件 P42-43)
- 二、 本校因實務需求，修正本校教師限期升等相關規定；為維持送審著作之品質，修正送審作為專書之相關規定；為兼顧舊制助教升等權益及各系所人力運用，明訂舊制助教升等講師相關配套措施；另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將本校現行教師以「教學著作」升等規定，修正為「教學實務研究報告」升等。爰此，配合修正本院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要點。
- 三、 本次修正重點如下：
  - (一) 修正教師限期升等相關規定。(修正第 9 點)
  - (二) 現行教師以「教學著作」升等規定，修正為「教學實務研究報告」升等。(修正第 9 點之 1)
  - (三) 明訂升等類型之送審著作篇數、評審項目及審查基準，依本院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原則辦理。(修正第 9 點之 1、刪除現行條文第 9 點之 6)
  - (四) 修正送審作為專書之相關規定。(修正第 9 點之 2)
  - (五) 明訂以教學實務研究報告申請升等者，應於 4 月 10 日前將送審著作等資料送教務處辦理性質認定。(修正第 11 點)
  - (六) 為兼顧舊制助教升等權益及各系所人力運用，明訂舊制助教升等講師，須配合系所教師員額運用、協助行政工作及升等生效日等規定。(修正第 18 點)
- 四、 本案業經 107 年 5 月 28 日本院 106 學年度第 9 次院教評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 五、 檢附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及條文全文，請卓參(詳見附件 P44-62)。
- 六、 本院修正要點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詳見附件 P63-79。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理工學院

案由：國立嘉義大學理工學院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原則及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 依據本校 107 年 3 月 28 日嘉大人字第 1079001165 號函辦理。(附

件 P80-81)

- 二、配合本校教師資格審查辦法第 9 條之 1，「教學著作」升等修正為「教學實務研究報告」升等，又為期各類型升等公平性，修正教學實務研究報告升等內涵及評審內容；考量舊制助教工作性質，修正是類人員升等之研究評審項目內容及配分。爰此，本院配合修正國立嘉義大學理工學院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原則及相關附表。
- 三、本次修正重點如下：
  - (一) 本校現行教師以「教學著作」升等規定，修正為「教學實務研究報告」升等。(修正規定第 2 點、3 點、第 4 點、第 5 點及第 6 點)
  - (二) 修正舊制助教升等之研究成績採計項目。(修正規定第 5 點)
  - (三) 餘酌做文字修正。
  - (四) 修正原則附表一、附表二、附表四、附表五、附表六、附表七、附表八、附表十二之二。
- 四、本案業經 107 年 5 月 28 日本院 106 學年度第 9 次院教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 五、檢附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原則修正對照表及條文全文，請卓參(詳見附件 P82-109)。
- 六、本院修正原則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詳見附件 P110-124。
- 七、附表一、附表二、附表四、附表五、附表六、附表七、附表八、附表十二之二詳見附件 P125-138。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七

提案單位：理工學院

案由：教務處通識教育組新增通識新開課程 11 門，本院各系是否列為不承認課程，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教務處通識教育組通知辦理。(附件 P139-145)
- 二、通識教育新開課程計有：「上上網就可以學程式」、「數據分析與深度學習程式設計」、「視窗程式設計」、「簡單學程式設計」、「程式設計在物理之應用」、「機器人演算思維與程式設計」、「那些科幻電影裡的機器人與人工智慧」、「日常用程式語言」、「從零開始學會 Python 程式設計」、「網頁程式設計基礎入門」、「程式設

計與遊戲入門」等 11 門課程，業經本校 107 年 5 月 15 日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物質科學與生活應用領域課程委員會議及 107 年 5 月 8 日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議審議修正通過。

三、依據本校通識教育課程開設要點第三點規定略以，新開設課程須經該領域課程委員會議及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經各系、院會議審議是否為不承認課程後，送教務處彙整並公告。

四、此次提出新開課程之系所：機械與能源工程學系、電機工程學系、電子物理學系等，以上 3 系 11 門新開課程皆為承認課程；資訊工程學系將「視窗程式設計」、「簡單學程式設計」、「程式設計與遊戲入門」等 3 門列為不承認課程。(附件 P146-154)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中午 12 時 50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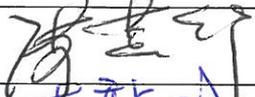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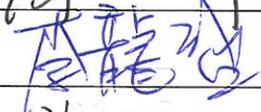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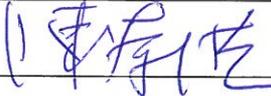
**國立嘉義大學理工學院**  
**106 學年度第 5 次院務會議簽到單**

時間：107 年 7 月 5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30 分

地點：理工大樓 A16-313 會議室

出席人員：

單 位	姓名	請簽名
理工學院院長	章定遠	章定遠
理工學院副院長	許芳文	許芳文
應用數學系主任	嚴志弘	請假
電子物理學系主任	許芳文	許芳文
應用化學系主任	梁 孟	梁孟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主任	洪敏勝	洪敏勝
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主任	陳建元	陳建元
資訊工程學系主任	盧天麒	盧天麒
電機工程學系主任	甘廣宙	甘廣宙
機械與能源工程學系主任	張炯堡	張炯堡
應用數學系教授	陳嘉文	陳嘉文
應用數學系助理教授	潘宏裕	潘宏裕
電子物理學系教授	黃俊達	請假
電子物理學系教授	余昌峰	余昌峰
應用化學系教授	陳文龍	陳文龍
應用化學系教授	李瑜章	李瑜章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教授	艾 群	請假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教授	林正亮	林正亮
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教授	劉玉雯	劉玉雯
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講師	陳錦媽	請假

單位	姓名	請簽名
資訊工程學系教授	洪燕竹	
資訊工程學系助理教授	李龍盛	
電機工程學系教授	徐超明	請假
電機工程學系助理教授	梁耀仁	請假
機械與能源工程學系教授	陳榮洪	
機械與能源工程學系教授	林肇民	請假